

证券代码：832583

证券简称：浙江至信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 8 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楼文浪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01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3）和《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2440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6,421.14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818,938.88 元。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预计 2019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将发生以下日常性关联交易：（1）2019 年 1 月至 12 月，诸暨市海嘉贸易有限公司租赁本公司房屋，预计交易金额为 3000 元。（2）2019 年 1 月至 12 月，诸暨市海嘉贸易有限公司向公司无偿提供短期资金支持，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3,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涉及关联股东诸暨市海嘉贸易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发挥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拟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公司及子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余额合计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为便于操作，本议案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 8 月 10 日，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兰溪支行借款人民币 330 万元，以子公司自有房产和土地做为抵押，公司实际控制人楼文浪为此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款项用以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周转；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向工商银行诸暨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融资（后由于银行贷款规模等原因，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放贷。），此次借款以公司自有房产和土地做为抵押，公司实际控制人楼文浪和韩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款项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

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3,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涉及关联股东诸暨市海嘉贸易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稠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陶旭明、胡光明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稠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至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